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本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231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公司）采用向特定投资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70,064,84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554.94万元，坐扣承销费及保荐费1,35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费及保荐费1,400.00万元，认购资金到位前，公司已预付国金证券公司保荐费用 5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7,204.94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已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公司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此外公司累计发生313.21万元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113.21万元、审计及验资费100.00万元、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费10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贵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6,841.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7月1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276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
期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5,033.55	20,672.32	15,137.36	5,616.16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6,841.73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9.00	5,523.43	6,042.39	6,177.24	902.60
减：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11,962.38	10,292.80		10,500.00	10,500.00
减：投资项目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8.00	1,455.00	507.43	156.04	31.16
加：收回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7,000.00	7,000.00
加：一般账户已代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65.20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35,033.55	20,672.32	15,137.36	5,616.16	1,244.72

2. 本年度已使用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244.72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1,046.12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减：投资项目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50
加：收回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加：一般账户已代付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05.10

2020 年半年度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本期期初累计投入金额	本期直接投入金额	期末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年产 400 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	18,664.66	1,046.12	19,710.78
小 计	18,664.66	1,046.12	19,710.78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205.10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放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公司定期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说明，自觉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公司内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审计。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董事会于2015年7月14日批准开设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桂花城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七个专项账户，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有关补充流动资金账户内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已销户。其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桂花城支行于2015年9月24日销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于2015年12月21日销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营业部于2016年9月21日销户、中国农业银行德清股份有限公司德清县支行于2016年10月27日销户。

为了合理的安排募集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募集资金在现有银行专项账户之间进行了调整，已将存放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及其存放期间的利息收入全额划转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募集资金专户，浙江泰隆商业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于2017年3月24日销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国金证券公司于2017年4月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同时失效。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存储方式	银行账号/合同号	金额(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	活期存款	1205280029001605513	115.84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	活期存款	52030154500000834	89.26
合 计				205.1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年产 400 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总额 25,000.00 万元，该项目需通过乌灵胶囊等系列产品的销售来实现收益，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31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841.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6.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965.9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400 吨乌灵 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1,046.12	19,710.78	78.84	2020 年 6 月 30 日 [注 1]	不适用	-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	21,841.73	21,841.73	-	22,255.18 [注 2]	101.89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6,841.73	46,841.73	1,046.12	41,965.9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详见[注 1]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共 205.10 万元，具体明细情况为：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专项账户活期存款 115.84 万元；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德清支行专项账户活期存款 89.26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年产 400 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原预计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该生产线配置了智能制造系统，鉴于智能制造的复杂性，为保证项目的实施质量，设备调试、验证和试运行需要更多的时间来完成；同时，基于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为节约管理成本，公司控制人员编制，将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期验证、试生产、申请 GMP 认证等工作与现有产品的生产安排进行有机协调。2018 年 12 月 2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400 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期延长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下所做出的安排，仅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年产 400 吨乌灵菌粉生产线建设项目已通过了 GMP 现场检查，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的状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通过药品 GMP 现场检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由于部分设备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随技术发展而有所调整，且部分设备的质保尾款尚款到付款期，部分项目配套的

流动资金也在阶段使用中，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尚未达到承诺投资总额。

[注 2]：补充流动资金已累计投入总额 22,255.18 万元，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1,841.73 万元多 413.45 万元，系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